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已发行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已发行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风险揭示”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 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4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7
四、 资产情况.....	4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9
六、 负债情况.....	5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52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5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53
十、 重大诉讼情况.....	5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5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54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5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55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55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55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5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6
财务报表.....	5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8

释义

联发投、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投集团、湖北联投	指	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会	指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公司章程	指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联发投
外文名称（如有）	Hubei United Development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United Investment Group
法定代表人	刘俊刚
注册资本（万元）	432,833.923279
实缴资本（万元）	432,833.923279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 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大厦 A 座 17 层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 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大厦 A 座 1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6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hbslft.com
电子信箱	Hbslft@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鲁雪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大厦 A 座 17 层
电话	027-81737700
传真	027-81737799
电子信箱	729798585@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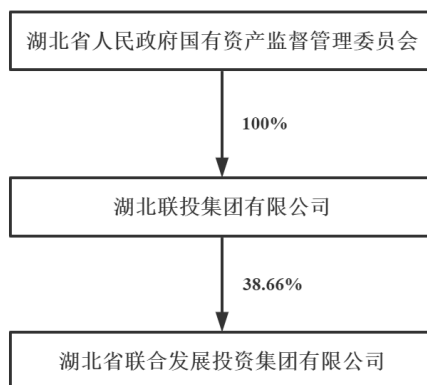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控股股东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享有公司出资额为 167,333.92 万元，所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38.66%。截至 2022 年末，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出质发行人 20,000 万元的股权，占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额的 11.95%，占发行人股权比例为 4.62%。除此之外，控股股东所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无其他质押情况，不存在针对该等股份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管理、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等情形。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控股股东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 38.66% 股权，实际控制人所持有发行人的股权受限情况同上述控股股东所持发行人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胡丹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就任	2022.1	-
高级管理人员	胡丹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离任	2022.5	-
高级管理人员	邹朝富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就任	2022.1	-
高级管理人员	周俊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就任	2022.1	-
高级管理人员	鲁雪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就任	2022.4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4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21.0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刘俊刚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刘俊刚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刘光辉、张艳、刘清华、袁代伦、王胜、方萌、周昌玲、孔德友、王康、肖羿

发行人的监事：蒋曲、郑献伟、周敏

发行人的总经理：暂无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鲁雪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汪继明、李建峰、雷宗江、周俊、邹朝富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一） 公司业务情况****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诞生于武汉城市圈“两型”社会综合配套试验区获批的历史时刻，是湖北省成立

最早的省政府直属国有大型控股公司，业务板块涵盖工程建设、城市更新、产业园区、商贸物流、产业金融等领域。公司的具体经营范围是对基础设施、高新技术产业、节能环保产业以及其他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委托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土地开发及整理；园区建设；风险投资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工程施工与设计；商贸（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仓储（不含危化品）物流（不含道路运输）业务；对项目的评估、咨询和担保业务（融资性担保业务除外）；国际技术、经济合作业务。

（1）产业园区

公司产业园区业务主要分为新城业务及科技园建设与运营两个业务板块，其中新城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湖北省联投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新城集团”）负责运营管理，发行人子公司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城公司”）等负责进行土地代征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科技园建设与运营业务由下属上市公司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高新”）负责。

新城业务的运营模式是，区域开发所在地的土地交易平台受政府委托对土地进行收储后，发行人旗下新城公司通过签订委托开发协议的方式代理进行新城土地整理业务，由新城公司投入资金进行基础设施等配套建设。具体来说，按照新城公司与当地政府达成的协议，由新城公司对新城规划范围内的经营性土地进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在此过程中，为使储备土地达到熟地条件而进行的各种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部分计入“存货”科目中。待发行人代理完成土地整理并交付地方政府后，由政府按照土地整理成本的相应比例支付给新城公司基础设施等建设投入及有关费用。新城集团以产业为先导，依托武汉花山、鄂州梧桐湖、咸宁梓山湖等9个新型城镇化项目，建设产业高度聚集、城市功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的新型城镇。

科技园区建设与运营板块主要从事科技园区的工业、办公、科研及配套的投资建设，并提供后续出租、管理和增值服务，形成园区物业销售和租赁的主营业务模式，并辅以为产业客户提供专业化集成服务。公司在前期的科技工业园商业运行中，多以单纯销售工业厂房为主，为入园企业建造办公楼、厂房，吸引企业入驻。

（2）城市更新业务

公司城市更新业务主要分为房地产开发业务及保租房业务两个业务板块，其中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简称“联投置业”）和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清能集团”）负责运营，保租房业务由下属子公司湖北省住房保障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保租房公司”）负责运营。

房地产业务方面，房地产项目分为自建和合资两种模式：自建模式即为发行人通过设立项目子公司，由项目子公司负责项目融资、建设和营运等，项目完成销售后收入计入房地产业务收入；合资模式下，由子公司联投置业、清能集团以土地出资方式与万科、保利

等房大型地产开发公司共同组建项目公司，项目公司由万科、保利等房地产开发公司控股经营，项目公司负责项目融资、建设和营运等，发行人不参与日常经营管理，仅按照股权占比收取投资收益。

保租房业务方面，保租房公司作为全省保租房建设运营管理平台，统筹全省保租房建设。截至2022年末，保租房公司已经实现1.1万套保障性租赁住房供应，2022年在建在管面积超80万 m^2 。目前重点项目包括新青年社区、芯中心社区、经开19C2地块项目、新奕家、白沙洲K3/K5/K8地块等。

（3）工程建设业务

公司工程建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湖北省工业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湖北工建”）和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湖北路桥”）承担。另有湖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简称“湖北省建筑设计院”）负责建设工程设计业务，湖北联投资询管理有限公司（简称“联投资询”）负责工程施工等多类别的项目招标及造价咨询业务，形成了“投资策划、设计咨询、工程建设、运营管理”的工程建设全领域产业链。

湖北工建的建筑施工业务主要依靠竞标方式取得项目建设资格，主要采用施工总承包和EPC总承包模式进行。施工总承包指湖北工建只负责建设项目的工程施工。EPC总承包是指湖北工建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使各阶段的工作衔接更为顺畅，有利于项目施工进度及成本控制，进而实现良好的总包效益。

湖北路桥主要从事公路、桥梁、隧道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施工业务，主要有两种经营模式。

①单一工程承包模式：公司以拥有的工程承包资质，向业主提供施工总承包或工程专业承包服务。施工类重大项目的定价机制为：通过招投标确定市场价格。传统工程承包项目通常在签订合同后，业主单位支付10%左右的工程预付款，工程施工过程中每月按进度进行结算并交由业主单位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后业主单位一般在15-30天内支付工程款。

②投融资建设模式：公司利用自身投融资能力，将施工经营与资本经营相结合，通常采用BT模式、市政总承包模式、PPP模式（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等，以投资带动总承包，向业主提供项目投融资服务和施工总承包服务。投融资类重大项目的定价机制为：通过招投标或者竞争性磋商确定中标价格或中标收益率。

（4）商贸物流

发行人商贸物流业务主要由下属二级子公司湖北商贸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商贸公司”）运营，主要分为商品销售业务和物流园区建设业务。

商品销售又主要分为沥青销售、大宗物资销售、煤炭销售和建材销售。沥青经营模式可分为两种：一是直供模式，即由下游沥青油站提出需求，通世达公司向中游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等大型炼油企业采购沥青，下游自赴上游提货；二是自存自销模式。大宗物

资销售经营模式：有色金属的销售模式为直供模式。煤炭销售经营模式：一、煤炭直供业务，商贸公司与上游客户投标中标后，由商贸公司与下游客户签订煤炭销售合同，与上游客户签订煤炭采购合同；二、煤炭代采业务，商贸公司与上游客户签订煤炭采购合同后，下游客户对商贸公司支付约 20%的保证金，商贸公司再全款支付煤炭采购货款。上游客户在北方港向商贸公司交货，商贸公司负责将货物运送至南方港。下游公司在南方港向商贸公司付款提货，支付相应款项后商贸公司转移对应货权，下游客户支付给商贸公司的保证金在最后一批货款中进行抵扣。建材销售经营模式：钢材的销售模式有直供、代采等模式。对各个项目部，包括省路桥、省工建、省金属等多家重要客户采取直供模式。代采方面，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代理的有宝武鄂钢、水钢、昆钢等品牌，针对下家如武汉海虹等客户提供质优价廉的钢材产品。水泥的销售模式大多采用直供的模式，对中铁十六局川藏铁路项目提供了 11,000 吨的水泥。

物流园区建设业方面，商贸公司拟建设并经营专业的物流园区，园区坐落在宜昌，位于猇亭区南部双港工业与物流片区，具备发展公铁水多式联运物流优势。园区按照宜昌市委市政府“盘活存量、提质增效”指导思路，充分结合宜昌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枢纽区位优势，在原三峡全通厂区和原三新工业园基础上改造、新建，打造新一代钢铁物流产业综合体。其中一期总占地面积约 324 亩，总建筑面积约 12.8 万方。目前已取得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备案证及宗地分割后的土地证，预计 2023 年内建成运营，将实现钢材年均吞吐量约 260 万吨、加工量 30 万吨，打造成为立足湖北、联动川渝、辐射长江经济带的钢铁供应链物流服务新中心

（5）产业金融

产业金融板块拥有湖北联投资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联投资本”）和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省担保集团”）两大 AAA 主体评级的经营主体，以及湖北省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湖北省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省融资租赁公司”）、湖北省工建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湖北工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湖北联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湖北联投嘉浩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主要经营主体，充分发挥“投资、担保、租赁、保理”“1+3”业务联动优势，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产业金融板块主要分为担保业务和租赁业务，担保业务主要通过三级子公司省担保集团进行运营管理，租赁业务主要通过三级子公司省融资租赁公司进行运营管理。

担保业务方面，省担保集团的业务以直保业务为主，再担保业务规模较小，其业务范围、经营规则和风险控制的相关规定均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省担保集团已构建起以融资性担保业务为主体、债券投资和非融资性担保业务为两翼的“一体两翼”新型业务体系。近年来，省担保集团不断完善治理结构，着力打造“法治担保”“诚信担保”“科技担保”“卓越担保”，朝向打造“行业一流、中部领先、全国前列”的顶尖担保机构目标阔步迈进。

租赁业务方面，省融资租赁公司成立于2017年7月，注册资本10亿元，是首家成立未满三年即获AA评级的融资租赁机构。其商业模式是省融资租赁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帮助企业进行对设备、机械、运输工具等相关的租赁操作，以满足企业各种资金需求，使企业通过租赁方式，获取设备、机械、运输工具等经营资产，并分期支付租金。省融资租赁公司按照“以融促产，服务湖北”的经营原则，以服务地方建设及实体经济转型升级为导向，以低资金成本和强管理能力为核心竞争力，实现业务省内市域全覆盖，累计投放规模超100亿元，成功迈入行业第一梯队，入选2022-2023年度省级上市后备“金种子”。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产业园区板块，公司以东湖高新、新城集团为主体，着力打造“科技资源导入+产业新城及科技园区+金融服务+上市平台+产业集群”五位一体的产业循环发展新模式，累计开发运营园区33个，总面积1300万平方米、引进1.2万余家科技型企业、20家世界500强企业、42家上市企业总部，综合运营实力位列全国第5位。同时，依托武汉花山、鄂州梧桐湖、红莲湖等9个新型城镇化项目，高位对接湖北省“三大都市圈”战略布局，全面契合2月7日出炉的武汉新城规划定位。武汉新城作为湖北按照上海“浦东”、深圳“前海”来高标准规划的新城，国土面积719平方公里（新加坡国土面积），共规划八块核心区域，集团深耕武汉新城前沿阵地十四载，旗下花山、梧桐湖、红莲湖新城在武汉新城规划的八个区域中已占其三。随着武汉新城的高速发展，公司产业园区板块将迎来全新机遇，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城市更新板块，公司围绕“城市更新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商”发展定位，致力成为“城市更新的建设者”，以联投置业、清能集团为实施主体，重点布局武汉都市圈和全国核心城市群，在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等领域聚焦城市功能升级和空间服务业务，积极探索轻资产运营，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商业模式。公司近三年销售情况较稳定，努力克服国家房地产政策宏观调控影响，在交付率，交付质量等方面得到一致好评，荣获“2022湖北省房地产交付力优秀企业”称号，跻身全国房地产销售排名第57位，体现国企责任担当和强大的企业实力。

工程建设板块，公司整合湖北工建、路桥集团、省设计院等资源，是全省唯一拥有“四特十一甲”资质优势的工程建设企业，已形成“投资策划、设计咨询、商贸物流、工程建设、运营管理”的工程建设全领域产业链。

商贸物流板块，公司业务分布30余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累计服务客户3000余家，为川藏铁路等一批国家、省级重点项目供应材料。具体而言，公司依托湖北省的优势产业及先进的供应链管理理念，聚力“延链、补链、强链、优链”，2022年实现石油焦营收逾20亿元、为全省保供煤炭150万吨，2023年将开工建设储量20万吨的成品油储备库，填补武汉城市圈内缺乏成品油储备库的短板。同时，作为湖北省高质量供应链物流体系建

设领导小组、湖北省能源局指定单位，承担湖北省煤炭等能源保供任务和磷资源交易平台建设任务，被湖北省现代物流发展促进会授予商贸公司“协会副会长单位”。

产业金融板块，联投资本秉承“服务湖北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部署、服务全省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展、服务联发投战略转型”的理念，积极构建“投资、担保、租赁、保理”“1+3”业务联动模式，全力打造面向省重点产业的产业投资平台、面向省实体经济与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平台、面向湖北联投发展的产融结合平台，致力发展成为全国一流类金融企业。公司拥有省内唯一主体信用AAA评级的湖北担保集团，服务省内债券担保业务规模逾400亿元，居同业第一，业务遍及全国重点区域，累计担保规模超1600亿元，在保余额逾610亿元，综合担保实力全国前五。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产业园区	140.41	116.11	17.31	14.86	139.38	120.04	13.87	22.43
城市更新	158.85	119.48	24.78	16.82	150.69	116.87	22.44	24.25
工程建设	363.45	331.78	8.71	38.47	245.64	218.97	10.86	39.53
商贸物流	210.32	207.89	1.16	22.26	11.72	10.73	8.44	1.89
产业金融	14.54	1.64	88.73	1.54	11.73	1.48	87.35	1.89
其他	57.08	44.52	22.01	6.04	43.75	35.56	18.73	7.04
通行费	-	-	-	-	18.52	5.99	67.65	2.98
合计	944.66	821.42	13.05	100.00	621.43	509.64	17.99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理由：按业务板块统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工程建设板块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47.96%，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51.52%，主要因为湖北工建和湖北路桥全省唯一“四特十一甲”工程资质优势凸显，施工业务稳步推进。

商贸物流板块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695.02%，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1837.87%，主要因为商贸公司大力拓展钢材、水泥等建材贸易以及成品油、有色金属大宗物资，物流园区布局实现突破，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其他板块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30.47%，主要因为黄麦岭控股积极开拓液体肥、园艺肥新赛道，营业收入同比增加；联投矿业得益于磷矿石市场行情持续向好，磷矿石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上涨 61.93%，营业收入增加。

通行费板块 2021 年度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2.98%，2022 年度该板块不产生收入，主要由于公司 2022 年度发生重大资产重组，将板块对应经营主体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划出了并表范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全面贯彻落实湖北省面向新阶段，新格局，并全面贯彻落实湖北省“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区域发展布局，聚焦武汉新城、武鄂一体化和光谷科创大走廊核心区域，深耕省内三大都市圈，外拓全国重点城市群，助力长江中游城市群、襄十随神、宜荆荆恩城市群发展。以“产业园区聚资源、城市更新创利润、工程建设增营收”作为经营发展基本思路，系统性重构三大业务板块，战略性抢占布局“城市运营、商贸物流、数字产业、保租房、产业金融、自然资源资产运营”等六大新赛道，全力打造“一二三级联动、多业务板块协同、产城融合发展、全生命周期运营”的联投开发模式。“十四五”期间，发行人将继续弘扬“敢为人先、自强不息、搏击市场”的联投精神，全力推进武汉城市圈一体化进程，持续推动湖北省经济量级、产业层级、城市能级提升，助力湖北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涉及产业园区、城市更新、工程建设、商贸物流、产业金融等行业，涉及产业较多，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在不同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状况。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政府的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活

动和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已采取措施：针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产业政策调整风险，发行人持续加强对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产业政策的分析预测，加强与国家各有关部门，尤其是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建立信息收集和分析系统，做到及时了解政策、掌握政策，制定应对策略。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发行人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因素，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合理组织和实施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资产独立

发行人目前拥有的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相关资源由自身独立控制支配，资产权责明晰。

3、人员独立

根据相关法律及公司制度要求，除上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同意的情况外，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属专职。发行人设有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拥有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人员管理具有独立性。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拥有独立的财务人员，拥有独立开设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未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会计活动，公司独立运作，独立核算。

5、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拥有董事会、监事会等独立运行的内部机构负责公司经营方针政策制定，公司经营监督等职能。公司部门间权责范围明晰，依照相关规章制度独立行使各自职权。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充分保护公司及各方投资者的利益，定价原则方面，有国家（行业）价格及收费标准的执行国家（行业）价格及收费标准，无国家（行业）价格及收费标准的执行市场价格，无市场参考价格的根据双方成本协商定价。

决策程序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包括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披露等进行管理和决策；公司各下属单位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守国家有关规定，遵循诚实信用和公开、公平、公允及商业原则进行，公司正在加快推进关联交易内控制度的制订工作。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0.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18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股权转让（出让）	42.14
股权转让（受让）	148.87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37.48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97.19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430.47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信息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6 联投 01
3、债券代码	136553.SH
4、发行日	2016 年 7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7 月 14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7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联投 01
3、债券代码	151220.SH
4、发行日	2019 年 3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3 月 14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3月14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联投01
3、债券代码	197540.SH
4、发行日	2021年11月10日
5、起息日	2021年11月12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11月12日
7、到期日	2026年11月12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联投02
3、债券代码	197696.SH
4、发行日	2021年11月26日
5、起息日	2021年11月30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	2024年11月30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11月30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19联投04
3、债券代码	162658.SH
4、发行日	2019年12月5日
5、起息日	2019年12月9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12月9日
8、债券余额	17.5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联投01
3、债券代码	250166.SH
4、发行日	2023年2月24日
5、起息日	2023年2月28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2月28日
7、到期日	2026年2月28日
8、债券余额	1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鄂投01
3、债券代码	185598.SH
4、发行日	2022年3月28日
5、起息日	2022年3月30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3月30日
7、到期日	2027年3月30日
8、债券余额	1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联投03
3、债券代码	250673.SH

4、发行日	2023年4月12日
5、起息日	2023年4月14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4月14日
7、到期日	2026年4月14日
8、债券余额	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联投01
3、债券代码	196494.SH
4、发行日	2022年4月26日
5、起息日	2022年4月28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4月28日
7、到期日	2027年4月28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

2、债券简称	22鄂投02
3、债券代码	137671.SH
4、发行日	2022年8月16日
5、起息日	2022年8月18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8月18日
7、到期日	2027年8月18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联投02
3、债券代码	182855.SH
4、发行日	2022年10月13日
5、起息日	2022年10月17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0月17日
7、到期日	2027年10月17日
8、债券余额	2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0年第一期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鄂投01
3、债券代码	2080045.IB、152412.SH
4、发行日	2020年3月12日
5、起息日	2020年3月17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3月17日
8、债券余额	2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至7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偿还券本金，还本期内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年第一期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鄂联投债01、22鄂联01
3、债券代码	2280397.IB、184558.SH
4、发行日	2022年9月6日
5、起息日	2022年9月8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9月8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施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36553.SH

债券简称：16 联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51220.SH

债券简称：19 联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根据《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不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即 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维持为 4.68%（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根据《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9 联投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2 年 2 月 9 日至 2022 年 2 月 11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9 联投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9 联投 01”（债券代码：151220.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37,000 手，回售金额为 137,000,000 元。

根据《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2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拟转售债券金额 137,000,000.00 元。本期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137,000,000.00 元，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

债券代码：197540.SH

债券简称：21 联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97696.SH

债券简称：21 联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62658.SH

债券简称：19 联投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根据《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不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即 2022 年 12 月 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8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维持为 4.5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根据《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9 联投 04”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9 联投 04”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9 联投 04”（债券代码：162658.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885,000 手，回售金额为 885,000,000 元。

根据《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2022 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拟转售债券金额 885,000,000.00 元。本期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640,000,000.00 元，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 元，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245,000,000.00 元。

债券代码：250166.SH

债券简称：23 联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85598.SH

债券简称：22 鄂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250673.SH

债券简称：23 联投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96494.SH

债券简称：22 联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37671.SH

债券简称：22 鄂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82855.SH

债券简称：22 联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债券代码：162003.SH

债券简称：19 联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根据《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210 个基点，即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8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根据《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9 联投 02”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2 年 9 月 21 日至 2022 年 9 月 23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9 联投 02”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9 联投 02”（债券代码：162003.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3,0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3,000,000,000 元。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由于本次回售达到全额回售，在 2022 年 11 月 4 日兑付本期债券剩余全额本金及 2021 年 1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 日期间相应利息，发行人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转售金额为 0 元，注销债券金额 3,000,000,000.00 元，已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97540.SH

债券简称：21 联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交叉保护

1、偿债保障承诺

(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营业收入。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期间的营业收入与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之比(营业收入/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不低于 50%。

(2) 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及其主要构成。

(3) 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工作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2、交叉保护

(1) 触发情形

若出现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境外债券/金融机构贷款/其他有息负债)出现违约(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其他附加加速到期宣告权认定的违约形式)或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未付，且上述违约债务单独或半年内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发行人最近一年/最近一个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 5%(以较低者为准)，影响本次债券偿付的，视同发生违约事件，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

(2) 宽限期机制

给予发行人在发生触发情形之后的一定期限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相关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救济与豁免机制。

债券代码：197696.SH

债券简称：21 联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交叉保护

1、偿债保障承诺

(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营业收入。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期间的营业收入与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之比(营业收入/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不低于 50%。

(2) 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及其主要构成。

(3) 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

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2、交叉保护

（1）触发情形

若出现发行人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债务(公司债/债务融资工具/企业债/境外债券/金融机构贷款/其他有息负债)出现违约(本金，利息逾期/债务已被宣告加速到期/其他附加加速到期宣告权认定的违约形式)或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未付，且上述违约债务单独或半年内累计的总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发行人最近一年/最近一个季度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 5%(以较低者为准)，影响本次债券偿付的，视同发生违约事件，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

（2）宽限期机制

给予发行人在发生触发情形之后的一定期限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相关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救济与豁免机制。

债券代码：250166.SH

债券简称：23 联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营业收入。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期间的营业收入与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之比(营业收入/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不低于 50%。

（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及其主要构成。

（3）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85598.SH

债券简称：22 鄂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营业收入。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期间的营业收入与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之比(营业收入/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不低于 50%。

（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及其主要构成。

(3) 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250673.SH

债券简称：23 联投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1、偿债保障承诺

(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营业收入。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期间的营业收入与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之比(营业收入/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不低于 50%。

(2) 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及其主要构成。

(3) 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96494.SH

债券简称：22 联投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交叉保护

1、偿债保障承诺

(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营业收入。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期间的营业收入与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之比(营业收入/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不低于 50%。

(2) 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及其主要构成。

(3) 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

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2、交叉保护

(1) 触发情形

若出现 10.2 条第 (8) 款情形，视同发生违约事件，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

(2) 宽限期机制

给予发行人在发生触发情形之后的一定期限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相关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救济与豁免机制。

债券代码：137671.SH

债券简称：22 鄂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营业收入。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期间的营业收入与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之比(营业收入/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不低于 50%。

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及其主要构成。

3、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82855.SH

债券简称：22 联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偿债保障承诺

1、交叉保护：

(1) 触发情形

10.5.1 触发情形若出现 10.2 条第(8)款情形，视同发生违约事件，需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10.5.2 处置程序

① 信息披露。发行人应在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按照发行文件约定时限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

② 通知。发行人，受托管理人知悉上述触发情形发生或其合理认为可能构成该触发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本期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③ 救济与豁免机制。受托管理人应在知悉(或被合理推断应知悉)触发情形后，按照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及时召开持有人会议。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增加担保/提高票面利率/其他)，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公司债券违反约定。持有人有权决定是否豁免(无条件豁免/享有回售选择权/有条件豁免)。发行人应无条件接受持有人会议作出的上述决议。如果持有人会议未获通过的，视同未获得豁免，则在该触发情形

发生之日(若有宽限期的,在宽限期到期之日),发行人承诺履行下列投资者保护措施中的一项或数项:

- a. 发行人承诺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次日立即到期应付,履行还本付息责任;
- b. 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次日提起诉讼或仲裁;
- c. 发行人提前赎回;
- d. 投资者选择性提前回售;
- e. 增加抵质押或第三方担保等信用增进措施;
- f. 其他投资者保护措施。

(2) 宽限期机制

给予发行人在发生触发情形之后的一定期限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相关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救济与豁免机制.10.6 在长江证券按照本协议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期间,若长江证券拒不履行,故意迟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或者职责,致使债券持有人产生直接经济损失的,长江证券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方式,但非因长江证券自身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其无法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职的除外;

2、偿债保障承诺:

(1)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营业收入.发行人承诺:按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度期间的营业收入与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之比(营业收入/本期债券当前余额)不低于 50%。

(2) 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度,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及其主要构成。

(3) 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4) 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5598.SH

债券简称	22 鄂投 01
募集资金总额	14
使用金额	14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494.SH

债券简称	22 联投 01
募集资金总额	10
使用金额	1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	不适用

有)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7671.SH

债券简称	22鄂投02
募集资金总额	20
使用金额	2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280397.IB、184558.SH

债券简称	22鄂联投债01、22鄂联01
募集资金总额	20
使用金额	2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所筹资金20.0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	不适用

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所筹资金 20.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2855.SH

债券简称	22 联投 02
募集资金总额	25
使用金额	25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拟用于偿还回售公司债券本金。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回售公司债券本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166.SH

债券简称	23 联投 01
募集资金总额	12
使用金额	12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

全文列示)	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673.SH

债券简称	23 联投 03
募集资金总额	8
使用金额	8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6553.SH

债券简称	16 联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 2016 年 7 月 14 日。</p> <p>2、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7 月 14 日。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14 日。</p> <p>3、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4 日。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7 月 14 日。</p> <p>三、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151220.SH

债券简称	19 联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1、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 3 月 14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期;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p>

	<p>则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3 月 14 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二) 本金的偿付</p> <p>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1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3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予以说明。</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三、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162658.SH

债券简称	19 联投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p> <p>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一) 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1、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 12 月 9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期;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p>

	<p>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p> <p>4、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p> <p>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期为2024年12月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12月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予以说明。</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三、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2080045.IB、152412.SH

债券简称	20鄂投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p> <p>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为维护全体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设立偿债资金专项账户，聘请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作为该专项账户的监管银行，并与其签订《2018年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发行人日常工作经营所获收入、未来预期收入及募投项目收入均可作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资金来源。</p> <p>三、偿债保障措施</p>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不适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197540.SH

债券简称	21 联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1、本期债券存续期内，2022年至2026年每年11月1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期；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11月12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期为2026年11月12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11月1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予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三、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197696.SH

债券简称	21 联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p> <p>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1、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1 月 3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1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p> <p>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p> <p>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11 月 3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1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p> <p>2、本期债券本金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三、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196494.SH

债券简称	22 联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1、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的 4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4 月 28 日。如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p>

	<p>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7 年 4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2、本期债券本金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三、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182855.SH

债券简称	22 联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1、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的 10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0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7 年 10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0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2、本期债券本金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三、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p>

	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185598.SH

债券简称	22 鄂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p> <p>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1、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 3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p> <p>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p> <p>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3 月 30 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30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 3 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p> <p>2、本期债券本金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三、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不适用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债券代码：137671.SH

债券简称	22鄂投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发行。</p> <p>二、偿债计划：</p> <p>（一）利息的支付</p> <p>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1、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8月18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3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8月18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3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8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p> <p>2、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p> <p>（二）本金的偿付</p> <p>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7年8月18日。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3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8月18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3年末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8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p> <p>2、本期债券本金的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主管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中加以说明。</p> <p>三、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罗明国、喻友志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50673.SH、250166.SH、2280397.IB、184558.SH
债券简称	23联投03、23联投01、22鄂联投债01、22鄂联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宋颀岚、杜涵
联系电话	010-60836755

债券代码	197540.SH、197696.SH、196494.SH、182855.SH
债券简称	21联投01、21联投02、22联投01、22联投02
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长江证券大厦
联系人	张桓
联系电话	027-65799705

债券代码	151220.SH、162658.SH
债券简称	19联投01、19联投04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33层
联系人	宋沐洋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185598.SH、137671.SH
债券简称	22鄂投01、22鄂投02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人	熊婕宇、乔萌、江艳、张康明、刘念
联系电话	010-88027267

债券代码	2080045. IB、152412. SH
债券简称	20 鄂投 01
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29 号伟业国际（庭瑞大厦）1-3 层、10 层、12-15 层
联系人	袁焯
联系电话	027-85563893

债券代码	136553. SH
债券简称	16 联投 01
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联系人	李钊颖
联系电话	029-87211049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6553. SH、151220. SH、197540. SH、197696. SH、162658. SH、250166. SH、185598. SH、250673. SH、196494. SH、137671. SH、182855. SH、2080045. IB、152412. SH、2280397. IB、184558. SH
债券简称	16 联投 01、19 联投 01、21 联投 01、21 联投 02、19 联投 04、23 联投 01、22 鄂投 01、23 联投 03、22 联投 01、22 鄂投 02、22 联投 02、20 鄂投 01、22 鄂联投债 01、22 鄂联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6号楼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

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第一条和第三条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根据解释 15 号：

（1）本集团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应用解释 15 号的上述规定，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本集团在判断合同是否为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合同的成本”，不仅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还包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对于首次实施日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成所有义务的合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

（1）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允许，本集团决定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提前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本集团作为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发行方，如对此类金融工具确认的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则本集团在确认应付股利时，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该等应付股利确认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对于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含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集团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集团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类交易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未调整 2021 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该变更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2022 年度，公司将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湖北省工业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北

省联投城市发展有限公司等纳入合并范围，上述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联发投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集团2022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产投资	79.21	211.23	7.17	新增	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北省工业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258.04	595.35	2.08	新增	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北商贸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0.32	100.99	0.67	新增	设立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投资	18.40	283.86	4.07	减少	交易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上合并报表范围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合同资产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0.19	0.01	0.90	-79.25
应收账款	128.99	4.51	93.40	38.11
预付款项	64.81	2.27	36.27	78.69
其他应收款	280.35	9.80	409.55	-31.55
应收股利	0.09	0.00	0.01	512.86
持有待售资产	-	0.00	0.00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0.00	0.00	-100.00
固定资产	71.66	2.51	242.98	-70.51
在建工程	56.83	1.99	155.95	-6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2	0.00	0.00	775.74
开发支出	0.15	0.01	0.05	199.97
商誉	5.02	0.18	9.34	-46.25

发生变动的原因：

应收票据：湖北工建商业承兑汇票承兑，应收票据减少。

应收账款：主要是商贸公司有色金属贸易及油品化工贸易业务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湖北工建长江北湖“城中村”改造等项目加快施工结算进度，导致应收账款增加；鄂东公司赤龙湖PPP项目结算，确认政府应收款，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商贸公司随着贸易业务快速扩展，根据销售合同条款支付预付货款。

其他应收款：主要原因是对湖北联投的其他应收款大幅减少，武汉清龙置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对其其他应收款减少。

应收股利：计提对参股公司应收股利0.09亿元。

持有待售资产：主要是清能集团持有待售资产处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清能集团以前购入的易耗品正常消耗。

固定资产：公司2022年度发生重大资产重组，将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划出了并表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公司2022年度发生重大资产重组，将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划出了并表范围所致。

生产性生物资产：动物园新增观赏性动物。

开发支出：新增国资监管系统、数字建造平台研究及运用系统投入。

商誉：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划出减少商誉4.32亿元。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55.19	18.44	-	7.23
应收账款	128.99	3.93	-	3.05
存货（开发产品）	751.20	99.33	-	13.22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长期应收款	101.75	2.74	-	2.69
固定资产	71.66	4.72	-	6.58
投资性房地产	34.28	5.13	-	14.97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0.28	0.17	-	1.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1	9.83	-	83.22
合计	1,365.16	144.2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开发产品）	751.20	-	99.33	借款	暂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73.8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205.92 亿元，收回：279.98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99.7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70.67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6.3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主要构成为其他应收中应收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往来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99.74	100%
合计	99.74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 占款人名 称或者姓 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 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湖北联投 集团有限 公司	-72.66	44.91	良好	往来款	正常回款	1 年-3 年、3 年以上
湖北城际 铁路有限 责任公司	2.84	29.07	良好	往来款	正常回款	3 年以上
湖北福汉 木业（集 团）发展 有限责任 公司	-4.63	14.57	良好	往来款	正常回款	1 年-3 年、3 年以上
湖北多福 商贸有限 责任公司	0	7.05	良好	往来款	正常回款	1 年-3 年、3 年以上
武汉城市 圈海吉星 农产品物 流有限公 司	0.51	2.95	良好	往来款	正常回款	1 年-3 年、3 年以上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26.81 亿元和 939.6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3.6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77.00	62.00	298.75	437.75	46.59%
银行贷款	0.00	127.48	45.04	125.08	297.60	31.6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20.40	39.50	21.00	80.89	8.61%
其他有息债务	0.00	25.50	13.50	84.37	123.37	13.13%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41.5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31 亿元，且共有 6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²分别为 1,360.34 亿元和 1,451.5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6.7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77.00	57.00	294.02	428.02	29.49%
银行贷款	0.00	195.18	125.63	422.69	743.51	51.22%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25.52	38.11	101.20	164.83	11.9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17.97	24.23	72.98	115.18	7.39%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60.82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5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61 亿元，且共有 7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3 亿美元，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美元。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² 不含永续债

（三）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225.12	9.93	127.61	76.41
应付账款	431.50	19.04	315.72	36.67
应付股利	1.50	0.07	0.84	79.02
长期借款	484.16	21.36	701.89	-31.02
应付债券	337.72	14.90	257.83	30.99
长期应付款	11.69	0.52	17.51	-33.28
预计负债	0.14	0.01	0.39	-6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2	0.20	9.39	-50.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32	1.51	60.95	-43.70

发生变动的原因：

短期借款：主要是公司日常经营需求，新增短期借款，债务规模较期初增加。

应付账款：主要是湖北工建、湖北路桥抢抓施工建设黄金期，推进工程施工进度，对下游工程款结算分别较期初新增；商贸公司大力拓展钢材、水泥等建材贸易导致应付账款新增。

应付股利：对方未领取清能去年计提的应付普通股股利。

长期借款：长期借款临期，调整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主要是集团本部新发行境外债、22 鄂联投 01 及 22 鄂联投 MTN003 等债券，应付债券较年初增加。

长期应付款：偿还融资租赁款。

预计负债：湖北工建未决诉讼判决，预计负债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增值部分减少，确认的递延所得税减少。

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是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到期还本。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42.7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22.89	园区开发 环保工程	349.70	99.61	139.86	7.02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是	53.15	地产投资	211.23	69.81	79.21	7.17
湖北联投资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是	99.97	投资	220.27	157.60	14.54	7.61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是	42.17	园区开发	190.60	49.96	50.61	6.46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主要是受 2022 年房市下行影响，联投置业、清能集团房地产项目销售回款不及预期，与此同时，商贸公司本年大宗物资、建材等贸易业务处于快速扩张期，物资采购支付规模增大，但回款存在账期，造成公司整体经营性资金出现缺口。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9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01.4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00.5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原告姓名 (名称)	被告姓名 (名称)	案由	一审受理 时间	一审受理 法院	标的金额 (如有)	目前所处的 诉讼程序
孙百亿	湖北工建集团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横店街道办事处等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20年6月8日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14311404.62元及逾期利息	执行
毛坤东	湖北工建房地产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2021年4月12日	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53330000.00元及逾期利息	二审
武汉聚力置业有限公司、绿地地产集团武汉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合同纠纷	2022年3月	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	64,870,000.00元	一审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519,475,992.54	23,387,431,211.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384,669.52	221,130,483.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8,587,908.09	89,598,158.31
应收账款	12,899,161,303.18	9,340,108,167.58
应收款项融资	453,306,099.15	561,751,153.64
预付款项	6,480,699,586.24	3,626,821,804.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035,272,581.17	40,955,043,225.49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8,528,960.00	1,391,664.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119,735,356.62	62,907,561,230.00
合同资产	61,147,130,626.72	52,156,766,441.10
持有待售资产	-	8,183.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920.00
其他流动资产	3,980,584,613.53	3,618,196,168.16
流动资产合计	213,885,338,736.76	196,864,418,147.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7,823,076,657.07	8,306,120,785.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175,180,888.05	8,145,837,368.20
长期股权投资	7,980,025,561.74	10,555,637,56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907,197,158.97	15,575,295,547.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40,917,103.54	6,799,577,795.16
投资性房地产	3,428,342,786.13	4,388,331,534.73
固定资产	7,165,888,242.50	24,297,759,603.78
在建工程	5,682,740,119.23	15,594,679,683.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76,334.49	259,932.40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49,995,393.54	167,096,216.92
无形资产	3,666,996,406.71	3,187,033,802.04
开发支出	15,166,336.67	5,055,928.36
商誉	502,255,605.99	934,397,231.69
长期待摊费用	316,888,952.74	412,476,70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7,244,523.58	767,661,989.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1,248,933.48	1,140,079,237.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106,441,004.43	100,278,300,918.60
资产总计	285,991,779,741.19	297,142,719,065.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11,960,439.98	12,761,030,569.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454,579,100.94	1,321,199,751.96
应付账款	43,150,165,497.47	31,571,626,436.20
预收款项	51,911,353.27	72,593,386.73
合同负债	13,837,892,889.80	13,018,093,465.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5,100,176.30	227,046,143.70
应交税费	4,812,923,410.55	4,202,252,565.33
其他应付款	15,791,523,952.30	19,762,439,960.55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149,751,104.69	83,651,134.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26,495,222.72	29,854,706,044.49
其他流动负债	7,031,850,370.24	9,858,326,053.62
流动负债合计	138,904,402,413.57	122,649,314,376.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416,363,183.39	70,188,688,633.87
应付债券	33,771,808,333.53	25,782,539,798.7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147,818,417.19	155,085,616.05
长期应付款	1,168,550,102.63	1,751,421,584.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13,607,471.60	39,109,305.85
递延收益	356,332,340.87	300,946,180.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2,482,522.11	938,612,312.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31,613,170.42	6,095,388,894.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768,575,541.74	105,251,792,326.93
负债合计	226,672,977,955.31	227,901,106,703.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28,339,232.79	4,328,339,232.79
其他权益工具	14,274,250,000.00	12,999,48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4,274,250,000.00	12,999,480,000.00
资本公积	9,799,367,903.77	18,930,774,671.2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242,134,180.33	235,113,039.06
专项储备	148,618,253.34	93,495,048.05
盈余公积	-	159,655,728.99
一般风险准备	312,214,181.61	220,984,986.12
未分配利润	-412,090,073.15	4,030,066,29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692,833,678.69	40,997,908,998.23
少数股东权益	30,625,968,107.19	28,243,703,363.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318,801,785.88	69,241,612,362.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5,991,779,741.19	297,142,719,065.73

公司负责人：刘俊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67,753,151.37	4,196,535,300.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356,502.51	1,382,868.55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535,182.65	662,088.60
其他应收款	67,063,520,214.01	66,947,033,771.9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149,697,705.18	155,697,705.1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07,569.35	2,185,044.59
流动资产合计	69,983,570,325.07	71,303,496,779.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805,000,000.00	5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7,942,923,204.94	29,351,730,968.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875,763.20	43,963,386.9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04,993,411.22	2,084,014,632.20
投资性房地产	10,887,924.32	11,463,497.41
固定资产	28,284,293.53	27,014,094.20
在建工程	185,703,808.03	178,984,836.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8,550,689.50	20,364,782.8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15,698.26	28,613,344.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145,765.91	40,469,350.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18,980,558.91	32,286,618,895.06
资产总计	110,802,550,883.98	103,590,115,674.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78,293,740.00	6,626,405,141.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1,763,216.58	7,270,948.6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7,703,397.43	3,818,698.87
应交税费	54,908,908.86	24,237,174.18
其他应付款	9,771,508,431.04	5,673,713,093.9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418,698,794.49	7,895,036,540.29
其他流动负债	4,529,804,383.53	8,138,902,024.35
流动负债合计	43,972,680,871.93	28,369,383,62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17,585,220.00	23,015,800,000.00
应付债券	29,582,848,235.96	21,2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5,877,152.80	5,775,705.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7,242,119.08	227,929,377.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85,000,000.00	2,8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518,552,727.84	47,249,505,082.34
负债合计	88,491,233,599.77	75,618,888,703.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28,339,232.79	4,328,339,232.79
其他权益工具	15,549,250,000.00	14,249,44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15,549,250,000.00	14,249,440,000.00
资本公积	11,698,785,016.99	12,113,082,654.4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9,543,755.59	-16,292,728.1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159,655,728.99
未分配利润	-9,274,600,721.16	-2,862,997,916.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311,317,284.21	27,971,226,97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802,550,883.98	103,590,115,674.88

公司负责人：刘俊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敏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465,976,269.72	62,142,892,034.21
其中：营业收入	94,465,976,269.72	62,142,892,034.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0,388,332,750.78	60,179,360,495.30
其中：营业成本	82,141,651,415.09	50,964,278,111.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78,795,204.44	2,122,739,646.69
销售费用	568,315,804.84	615,807,470.12
管理费用	1,899,668,155.29	1,982,510,477.99
研发费用	461,927,968.32	268,167,131.38
财务费用	4,037,974,202.80	4,225,857,657.38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133,229,853.66	76,651,257.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1,816,369.65	2,408,025,450.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42,413,338.20	70,129,504.89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448,106.57	-502,696,775.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2,451,932.18	-220,930,646.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002,313.79	86,648,167.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63,205,355.49	3,881,358,496.06
加:营业外收入	53,129,539.99	102,808,063.27
减:营业外支出	42,063,979.87	58,252,594.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4,270,915.61	3,925,913,965.00
减:所得税费用	1,296,866,686.47	1,600,141,527.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7,404,229.14	2,325,772,437.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2,846,404.82	857,568,603.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4,557,824.32	1,468,203,833.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21,141.27	89,839,909.8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21,141.27	89,870,168.5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65,772.63	91,035,538.7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465,772.63	91,035,538.7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86,913.90	-1,165,370.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022,361.33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535,447.43	-1,165,370.18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0,258.7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84,425,370.41	2,415,612,346.8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9,867,546.09	947,438,772.0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4,557,824.32	1,468,173,574.8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53,853,808.43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850,538,091.42 元。

公司负责人：刘俊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敏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4,754,270.18	361,667,534.25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17,119,300.91	2,298,870.68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84,008,534.60	113,464,664.2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577,178,223.33	1,037,940,100.39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629,018.12	20,950.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6,624,901.53	40,133,490.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	-

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749,929.80	46,820,793.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308,782.85	5,814,589.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6,856,722.06	-699,246,276.67
加：营业外收入	2,321,839.69	204,436.17
减：营业外支出	655,722.22	1,008,917.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5,190,604.59	-700,050,758.28
减：所得税费用	-7,361,374.65	10,586,291.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7,829,229.94	-710,637,049.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7,829,229.94	-710,637,049.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836,483.69	7,753,790.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89,965.37	7,753,790.2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89,965.37	7,753,790.2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046,518.32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046,518.32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	-	-

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1,992,746.25	-702,883,259.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刘俊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160,370,362.91	49,971,643,877.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7,772,215.46	106,126,770.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7,338,959.97	13,033,783,31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55,481,538.34	63,111,553,96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564,649,170.53	43,313,838,852.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1,730,592.49	2,598,564,46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32,457,167.32	4,733,689,473.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0,897,255.59	13,796,798,98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39,734,185.93	64,442,891,76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084,252,647.59	-1,331,337,803.19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1,040,434.93	4,974,415,105.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2,937,253.90	948,799,209.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148,734.12	127,510,143.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06,579,043.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9,246,213.52	1,113,109,416.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0,372,636.47	7,370,412,91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22,212,221.75	2,199,925,094.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51,990,910.06	7,195,510,780.5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4,835,834.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2,542,465.22	3,726,410,547.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6,745,597.03	13,117,010,58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6,372,960.56	-5,746,597,67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03,484,972.40	6,253,006,625.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783,634,972.40	412,248,125.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535,813,722.09	56,440,549,047.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61,047.74	4,680,542,967.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23,159,742.23	67,374,098,640.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787,639,056.89	44,398,415,841.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97,583,296.07	8,654,866,845.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02,675,270.44	15,432,946,78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287,897,623.40	68,486,229,47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35,262,118.83	-1,112,130,835.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234.96	-984,735.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4,687,745.64	-8,191,051,045.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41,907,845.47	29,332,958,89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76,595,591.11	21,141,907,845.47

公司负责人：刘俊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	9,5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9,038.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21,942,501.33	45,021,166,79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32,442,501.33	45,030,745,82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5,285.75	92,223.7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475,494.19	52,513,02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818,841.01	14,047,843.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32,308,984.90	44,102,794,61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50,788,605.85	44,169,447,70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8,346,104.52	861,298,124.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8,605,004.38	86,98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383,115.83	113,509,633.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4,988,120.21	200,492,633.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2,632.52	22,440,36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41,260,000.00	1,728,53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3,302,632.52	1,750,976,36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8,314,512.31	-1,550,483,729.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99,850,000.00	4,998,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3,855,960.00	29,511,524,14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02,708.3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30,608,668.32	34,510,024,14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629,535,696.56	20,958,719,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99,081,199.61	3,796,313,691.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4,113,304.87	9,153,127,34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42,730,201.04	33,908,160,03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7,878,467.28	601,864,106.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8,782,149.55	-87,321,498.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6,535,300.92	4,283,856,799.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7,753,151.37	4,196,535,300.92

公司负责人：刘俊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鲁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敏

